**关于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选聘研究生**

**担任2023—2024学年助管的通知**

各位研究生同学：

为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强研究生在教学和管理方面的实践能力，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研究生担任“三助一辅”工作的意见》精神，按照《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华师〔2020〕93号）要求，结合学校《关于选聘研究生担任2023—2024学年“助教、助管”的通知》和我院实际情况，现面向我院全日制研究生公开招聘生命科学学院2023—2024学年助管。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岗位设置与职责**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名额** | **申请对象** | **岗位职责** |
| 研究生  助管 | 11 | 2021级、2022级、2023级全日制脱产在读研究生 | 根据聘用单位任务和要求，在相关职能办公室负责老师的指导下做好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实验设备管理及其他管理和服务工作。 |

**二、岗位申请与聘任**

**（一）申报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道德品质优良，无违法违纪行为；

2.学业成绩优良、专业基础扎实、学有余力，能够保证充足时间从事工作；

3.责任心强，爱岗敬业，具有奉献精神和较强的团队协作能力；

4.工作能力突出，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符合岗位的相关专业技能要求；如助管需熟悉使用office办公软件；

5.研究生申请助管岗位必须经过导师同意；

6.聘用为助管的研究生后续不得再应聘“助教”，只能受聘一个岗位；

7.助管岗位每周工作时间不少于4个半天，具体工作时间学院另行安排；

8.同等条件下，家庭经济困难、有学生会、研究生会或团委等学生组织部长层以上及兼职班主任经历的研究生优先。

**（二）个人申请**

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可根据岗位需求自主申报，填写相应岗位聘任登记表（见附件），并于**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12:00前**将电子版登记表发送到邮箱**1652516546@qq.com**，文件命名及邮件主题格式为：**助管岗位聘任登记表+ 年级+姓名**。同时，纸质版聘任登记表待确认岗位录用后另行通知提交到生命科学学院120办公室柯老师处。

**（三）岗位聘任**

学院将组织申请人进行面试和综合考核，具体面试时间和地点请留意电话通知。聘任结果将在全院范围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送学校研究生管理办。

**三、岗位聘期及津贴**

**（一）岗位聘期**

助管聘期为一学年

**（二）岗位津贴**

助管岗位津贴为800元/月。学院于当月12日前提交岗位津贴发放表，经审核后学校将岗位津贴发放至研究生银行账户。

**四、管理与考核**

学校“三助一辅”工作领导小组对助管岗位拟聘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和能力培训，聘用单位根据本单位教学、管理特点，给予相关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并制定相关的管理考核办法，加强管理。

联系人：柯老师 联系电话：85217905

华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